

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

医疗保险基金限期退回告知书

深(福)医保退告字〔2023〕1号

游某敢(身份证号: 350321*****6034):

经核查,你应向本中心退回有关医疗保险基金 6884271.21 元,本中心依法做出深(福)医保退告字〔2023〕1号《医疗保险基金限期退回告知书》。因无法联系到你,本中心采用直接送达、邮寄送达、留置送达或其他方式均无法送达。本中心现依法公告送达上述告知书,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 30 日,即视为送达,公告内容如下:

鉴于深圳和平医院存在以下情形:停止营业,取消医保定点资格,本中心已对深圳和平医院的医疗保险费用进行结算。经本中心核算:截至 2021 年 7 月 2 日,留存在深圳和平医院的社区门诊统筹基金历史结余 6884271.21 元,上述款项应由深圳和平医院予以退回。

经查实,你系深圳和平医院实际控制人,你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以个人身份出具《保证书》,保证并承诺三年内全部归还上述社区门诊统筹基金历史结余。

依据《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》(深圳市人民政府令 256 号)第八十四条、第八十六条第二款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请你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的 15 日内依法将上述应退回款项

6884271.21 元存入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指定账户(户名: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;开户行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;账号:754973895228168169),存款时请在备注栏写明:深圳和平医院存回,并将还款存根联(回执)复印件递交或传真至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福田分中心。

如对本告知书不服,你有权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提出陈述和申辩,逾期不陈述、申辩的,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

逾期不退回有关款项的,本中心将依法作出处理决定,特此告知!

联系人:陈钰、谢丽莎

联系电话:0755-88366329

传真号码:0755-82979719

联系地址: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2038号海天综合大厦16楼1612房

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

2023年4月11日

业务专用章
(2)